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水木源华电气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水木源华电气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公司拟在无锡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水木源华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木源华”）100%股权。

2024年10月28日至2024年11月1日，公司在无锡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水木源华100%股权，第二次公开挂牌转让底价不低于2,368.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0月披露的《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水木源华电气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水木源华电气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

一、交易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11月1日，第二次公开挂牌转让上述股权事宜未能征集到意向受让方。公司将于2024年11月4日至2024年11月8日在无锡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进行第三次公开挂牌，上述股权将以不低于第二次公开挂牌转让底价的80%为底价。

二、交易对方及交易价款支付安排

1、意向受让方应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支付能力，并承诺受让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 (1) 意向受让方需提供最近两年的审计报告及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 (2) 意向受让方需出具股权转让款支付不违约，如违约则交易作废，意向

受让方承担违约后果的承诺书；

2、意向受让方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用。

3、意向受让方应为中国 500 强企业，年度营业收入 50 亿元及以上，员工人数 1,000 人及以上。

4、针对公司为保定意源达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意源达”）提供的 2,645.00 万元担保，意向受让方需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并承诺在公司为意源达提供担保到期后由意向受让方提供担保，担保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4 年 9 月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

5、意向受让方需出具妥善安置水木源华员工的承诺书。

6、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意向受让方的最终受让资格需由公司按董事会决议及公司披露相关公告中的相关规定进行确认。意向受让方须自行判断是否符合相关要求，并自行承担无法获得资格确认的风险。

7、水木源华 100%股权对应的股权转让款应在相关《产权交易合同》生效后 3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三、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优化产业结构及资源配置，提升经营效率，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本次交易完成后，水木源华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假设本次公开挂牌转让均以底价成交，公司模拟测算列表如下：

（一）交易对方为公司非关联方，相关影响如下：

	假设成交价（以公开挂牌转让 底价确定）	预计产生的损益
首次公开挂牌转让底价	股权 2,960.00 万元	4,758.43 万元
第二次公开挂牌转让底价	股权 2,368.00 万元	4,166.43 万元
第三次公开挂牌转让底价	股权 1,894.40 万元	3,692.83 万元

（二）交易对方为公司关联方，相关影响如下：

	假设成交价（以公开挂牌转让 底价确定）	对公司归母净利润的影响
首次公开挂牌转让底价	股权 2,960.00 万元	4,758.43 万元
第二次公开挂牌转让底价	股权 2,368.00 万元	4,166.43 万元

第三次公开挂牌转让底价	股权 1,894.40 万元	3,692.83 万元
-------------	----------------	-------------

注：交易对方为公司关联方，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本次交易对公司损益未造成影响，对公司归母净资产的影响详见上述表格。

根据上述模拟测算结果推测，最终挂牌成交结果可能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具体会计处理及最终对公司损益/归母净资产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有水木源华 100%股权事项将在无锡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进行，交易对象、成交价格等均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交易过程中可能会出现受到不可抗力及其他客观因素的影响，存在交易延期或无法完成的风险，后续推进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日